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經濟部國際貿易局 函

地址：臺北市湖口街1號
承辦人：黃馨慧
聯絡電話：(02)23977349
傳真：(02)23517080
電子郵件：cwhuang@trade.gov.tw

受文者：台北市報關商業同業公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8年5月31日
發文字號：貿服字第1087014720A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文(請至本局附件下載區下載<https://att.trade.gov.tw/>，識別碼：xkVH6)
(1087014720A.DOC)

主旨：檢送本局108年5月31日貿服字第1087014720號公告影本1份，請查照。

正本：勞動部職業安全衛生署、財政部關務署、財政部統計處、財政部關務署稽核業務組、財政部關務署稅則法制組、財政部關務署通關業務組、財政部關務署關務資訊組、財政部關務署關務查緝組、財政部關務署統計室、財政部關務署基隆關、財政部關務署臺北關、財政部關務署臺中關、財政部關務署高雄關、經濟部中區聯合服務中心、經濟部南區聯合服務中心、經濟部工業局、經濟部標準檢驗局、經濟部投資審議委員會、經濟部國營事業委員會、經濟部加工出口區管理處、行政院主計總處、科技部新竹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、科技部中部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、科技部南部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、財團法人中華民國對外貿易發展協會(請刊登國際商情雙周刊)、中華民國輸出入相關同業公會聯誼會、台灣區工具機暨零組件工業同業公會、臺灣機械工業同業公會、台北市進出口商業同業公會(請刊登貿易雜誌)、高雄市進出口商業同業公會、臺灣省進出口商業同業公會聯合會、花蓮縣進出口商業同業公會、宜蘭縣進出口商業同業公會、基隆市進出口商業同業公會、新北市進出口商業同業公會、桃園市進出口商業同業公會、新竹市進出口商業同業公會、新竹縣進出口商業同業公會、苗栗縣進出口商業同業公會、台中市進出口商業同業公會、台中縣進出口商業同業公會、南投縣進出口商業同業公會、彰化縣進出口商業同業公會、雲林縣進出口商業同業公會、嘉義市進出口商業同業公會、嘉義縣進出口商業同業公會、台南市進出口商業同業公會、台南縣進出口商業同業公會、高雄縣進出口商業同業公會、屏東縣進出口商業同業公會、台東縣進出口商業同業公會、澎湖縣進出口商業同業公會、中華民國報關商業同業公會全國聯合會、台北市報關商業同業公會、花蓮縣報關商業同業公會、基隆市報關商業同業公會、高雄市報關商業同業公會、台中市報關商業同業公會(以上公會請轉知各會員)、台北市航空貨運承攬商業同業公會、高雄市航空貨運承攬商業同業公會、基隆市國際輪船商業同業公會、經濟部國際貿易局高雄辦事處、本局貿易服務組(第3科)



副本：



局長 楊珍妮



裝

訂

線



經濟部國際貿易局
貨品輸入規定變更明細表

貨品號列	貨 名	原 列 輸入規定	改 列 輸入規定
8457.10.00.00-0	綜合加工機		375
8458.11.00.00-8	數值控制臥式車床		375
8458.19.00.00-0	其他臥式車床		375
8458.91.00.00-1	其他數值控制車床		375
8458.99.00.00-3	其他車床		375
8459.31.00.00-3	數值控制鏜銑床		375
8459.39.00.00-5	其他鏜銑床		375
8459.51.00.00-8	數值控制膝式銑床		375
8459.59.00.00-0	其他膝式銑床		375
8459.61.00.00-6	其他數值控制銑床		375
8459.69.10.00-6	倣形或雕模銑床		375
8459.69.90.00-9	其他銑床		375
8461.50.00.00-5	鋸床或切斷機		375
號列項數：13			

輸入規定代號說明

(空白)

准許(免除簽發許可證)。

375

一、進口經勞動部指定或公告指定之機械、設備或器具(以下簡稱受指定產品)，應取得勞動部核發之登錄完成通知書，或勞動部認可之型式驗證機構核發之型式驗證合格證書，並應申報填列登錄完成通知書號碼(十四碼)或型式驗證合格證明書號碼(十四碼)。二、進口符合下列之受指定產品，逐案於指定網站完成填報，及上傳勞動部核發之同意文件或目的事業主管機關核發之確認文件，並於進口報單填列指定代碼者，免依第一項規定辦理：(一)已依其他法律規定實施檢查、檢驗、驗證或認可者。(二)屬專供國防軍事、科技研究、實驗、展覽或測試用途者，已取得目的事業主管機關核發之確認文件。(三)進口至國內組裝、加工後，將復運出口者。三、進口非屬受指定產品，於進口報單填列專用代碼ML999999999989者，免依第一項規定辦理。

檔 號	/	/	保存 年限
--------	---	---	----------

經濟部國際貿易局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8年5月31日
發文字號：貿服字第1087014720號
附件：如文(計1頁)(1087014720-1.pdf)



主旨：公告自108年8月1日起CCC8457.10.00.00-0「綜合加工機」等13項貨品增列輸入規定代號「375」，並列入「海關協助查核輸入貨品表」。

依據：貨品輸入管理辦法第8條第1項、勞動部職業安全衛生署108年2月26日勞職安4字第1081005148號函及108年5月17日勞職安4字第1081016935號函。

公告事項：檢附貨品輸入規定變更明細表1份。

局長 楊珍妮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經濟部國際貿易局 函

地址：臺北市湖口街1號
承辦人：黃馨慧
聯絡電話：(02)23977349
傳真：(02)23517080
電子郵件：cwhuang@trade.gov.tw

受文者：台北市航空貨運承攬商業同業公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8年5月31日

發文字號：貿服字第1087014720A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文(請至本局附件下載區下載<https://att.trade.gov.tw/>，識別碼：xkVH6)
(1087014720A.DOC)

主旨：檢送本局108年5月31日貿服字第1087014720號公告影本1份，請查照。

正本：勞動部職業安全衛生署、財政部關務署、財政部統計處、財政部關務署稽核業務組、財政部關務署稅則法制組、財政部關務署通關業務組、財政部關務署關務資訊組、財政部關務署關務查緝組、財政部關務署統計室、財政部關務署基隆關、財政部關務署臺北關、財政部關務署臺中關、財政部關務署高雄關、經濟部中區聯合服務中心、經濟部南區聯合服務中心、經濟部工業局、經濟部標準檢驗局、經濟部投資審議委員會、經濟部國營事業委員會、經濟部加工出口區管理處、行政院主計總處、科技部新竹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、科技部中部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、科技部南部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、財團法人中華民國對外貿易發展協會(請刊登國際商情雙周刊)、中華民國輸出入相關同業公會聯誼會、台灣區工具機暨零組件工業同業公會、臺灣機械工業同業公會、台北市進出口商業同業公會(請刊登貿易雜誌)、高雄市進出口商業同業公會、臺灣省進出口商業同業公會聯合會、花蓮縣進出口商業同業公會、宜蘭縣進出口商業同業公會、基隆市進出口商業同業公會、新北市進出口商業同業公會、桃園市進出口商業同業公會、新竹市進出口商業同業公會、新竹縣進出口商業同業公會、苗栗縣進出口商業同業公會、台中市進出口商業同業公會、台中縣進出口商業同業公會、南投縣進出口商業同業公會、彰化縣進出口商業同業公會、雲林縣進出口商業同業公會、嘉義市進出口商業同業公會、嘉義縣進出口商業同業公會、台南市進出口商業同業公會、台南縣進出口商業同業公會、高雄縣進出口商業同業公會、屏東縣進出口商業同業公會、台東縣進出口商業同業公會、澎湖縣進出口商業同業公會、中華民國報關商業同業公會全國聯合會、台北市報關商業同業公會、花蓮縣報關商業同業公會、基隆市報關商業同業公會、高雄市報關商業同業公會、台中市報關商業同業公會(以上公會請轉知各會員)、台北市航空貨運承攬商業同業公會、高雄市航空貨運承攬商業同業公會、基隆市國際輪船商業同業公會、經濟部國際貿易局高雄辦事處、本局貿易服務組(第3科)

電子文
文時

5

副本：



局長 楊珍妮

裝

訂

線



經濟部國際貿易局
貨品輸入規定變更明細表

貨品號列	貨 名	原 列 輸入規定	改 列 輸入規定
8457.10.00.00-0	綜合加工機		375
8458.11.00.00-8	數值控制臥式車床		375
8458.19.00.00-0	其他臥式車床		375
8458.91.00.00-1	其他數值控制車床		375
8458.99.00.00-3	其他車床		375
8459.31.00.00-3	數值控制鏜銑床		375
8459.39.00.00-5	其他鏜銑床		375
8459.51.00.00-8	數值控制膝式銑床		375
8459.59.00.00-0	其他膝式銑床		375
8459.61.00.00-6	其他數值控制銑床		375
8459.69.10.00-6	倣形或雕模銑床		375
8459.69.90.00-9	其他銑床		375
8461.50.00.00-5	鋸床或切斷機		375
號列項數：13			

輸入規定代號說明

(空白)

准許(免除簽發許可證)。

375

一、進口經勞動部指定或公告指定之機械、設備或器具(以下簡稱受指定產品)，應取得勞動部核發之登錄完成通知書，或勞動部認可之型式驗證機構核發之型式驗證合格證書，並應申報填列登錄完成通知書號碼(十四碼)或型式驗證合格證明書號碼(十四碼)。二、進口符合下列之受指定產品，逐案於指定網站完成填報，及上傳勞動部核發之同意文件或目的事業主管機關核發之確認文件，並於進口報單填列指定代碼者，免依第一項規定辦理：(一)已依其他法律規定實施檢查、檢驗、驗證或認可者。(二)屬專供國防軍事、科技研究、實驗、展覽或測試用途者，已取得目的事業主管機關核發之確認文件。(三)進口至國內組裝、加工後，將復運出口者。三、進口非屬受指定產品，於進口報單填列專用代碼ML999999999989者，免依第一項規定辦理。

檔 號	/	/	保存 年限
--------	---	---	----------

經濟部國際貿易局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8年5月31日
發文字號：貿服字第1087014720號
附件：如文(計1頁)(1087014720-1.pdf)



主旨：公告自108年8月1日起CCC8457.10.00.00-0「綜合加工機」等13項貨品增列輸入規定代號「375」，並列入「海關協助查核輸入貨品表」。

依據：貨品輸入管理辦法第8條第1項、勞動部職業安全衛生署108年2月26日勞職安4字第1081005148號函及108年5月17日勞職安4字第1081016935號函。

公告事項：檢附貨品輸入規定變更明細表1份。

局長 楊珍妮